

证券代码：872392

证券简称：佳合科技

公告编号：2023-093

昆山佳合纸制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8月28日
2. 会议召开地点：昆山市开发区环娄路228号 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和通讯方式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8月1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董洪江先生
6.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8人。

董事张毅、禹久泓因出差和个人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结合 2023 年 1-6 月的经营情况，公司编制了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 (www.bse.cn) 发布的《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90) 和《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91)。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 (2022 年修订)》和《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试行)》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 (www.bse.cn) 发布的《昆山佳合纸制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92)。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丹云、禹久泓、张鹏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1号——独立董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修订了《昆山佳合纸制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昆山佳合纸制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公告编号：2023-097）。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1号——独立董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昆山佳合纸制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公告》（公告编号：2023-098）。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相应条款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昆山佳合纸制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3-099）。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承诺管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承诺管理制度》相应条款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昆山佳合纸制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承诺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3-100）。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相应条款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昆山佳合纸制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3-101）。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相应条款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昆山佳合纸制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3-102）。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相应条款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昆山佳合纸制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公告编号：2023-103）。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向中国银行续签借款合同提供保证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常熟市佳合纸制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熟佳合”）于 2023 年 5 月 29 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分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签署了《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1,000 万元。因中国银行拟将公司及常熟佳合的贷款调整为集团授信贷款，因此上述借款合同中约定借款期限为 4 个月。该笔借款将于 2023 年 9 月到期，常熟佳合拟进行续贷操作，向中国银行借款金额仍为 1,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12 个月，由公司为常熟佳合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此笔担保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比例为 3.14%。具体事项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分行最终签订的借款合同为准。

公司董事长董洪江先生及总经理陈玉传先生无偿为常熟佳合上述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昆山佳合纸制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96）。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丹云、禹久泓、张鹏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 回避表决情况：

控股子公司接受无偿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属于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的规定，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 2023 年 9 月 15 日召开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昆山佳合纸制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公告编号：2023-105）。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昆山佳合纸制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二）《昆山佳合纸制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昆山佳合纸制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30 日